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保证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方向，努力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在教育强国战略及教育评价改革深化的时代背景下，2025年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加速落地，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行动全面铺开，教育信创与数智化转型成为行业核心方向，佳发教育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与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积极投身教育领域的创新与变革，推动教育数智化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产信创、AI数智化、大模型等前沿技术，以“1+4+N”创新业务体系为支撑，打造了覆盖ToG、ToB、ToC的全域、全场景解决方案。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0,529,643.41元，较上年同期上涨0.1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656,619.9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00%。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4月18日	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制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4日	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7月7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8月20日	审议并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10月24日	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年12月9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自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四届提名委员会	季至宇（主任委员）、周雄俊、袁斌	1	2025年4月7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雄俊（主任委员）、任淑、赵峰	1	2025年4月7日	《关于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任淑（主任委员）、周雄俊、袁斌	4	2025年4月7日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下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年4月20日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
			2025年8月16日	《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下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5年10月20日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2025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客观地发表相关意见，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主要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聘请审计机构、财务报告等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管理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度，公司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现场接待、举办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保持与投资者和研究机构之间的信息沟通，同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让投资者更加便捷、高效、公平的了解公司情况，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充分发挥重大事项决策和指导作用，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1、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并督促公司董事会、经营层严格遵守；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2、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学习，积极组织、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

3、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等日常工作，并着重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现场及电话调研、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继续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